

#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依法独立履行职责，监督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现将监事会在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7 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01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如下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2020 年 0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如下议案：《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审议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2020 年 04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4、2020 年 06 月 08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如下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签订〈技术转让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2020年08月19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7、2020年12月28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如下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部分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

除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外，上述各次会议的内容均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进行披露。

##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议案和决议，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所作决议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且公司已建立了相对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决策合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履行诚信、勤勉义务，工作负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执行职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2020年度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财务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会计政策变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事项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政策的规定执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

监事会通过与公司各部门沟通以及现场检查，认真检查了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充分适应了公司管理的要求和企业发展的需要，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

### 4、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出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对外担保事项，前期发生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宁波双成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17,234 万元，不存在违规担保或者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形。

2020 年，公司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资产置换等事项，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审查，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交易价格公允，是在公正、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九日